关于做好第四届“谁的青春不奋斗”上海高校学生

故事讲演活动校内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“青年强，则国家强。当代中国青年生逢其时，施展才干的舞台无比广阔，实现梦想的前景无比光明”讲话精神，激励广大高校学生坚定不移听党话、跟党走，怀揣梦想又脚踏实地，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，用奋斗点亮青春，争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，把青春书写在中国式现代化和教育强国建设的新征程上。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将举办第四届“谁的青春不奋斗”上海高校学生故事讲演大赛。

为选拔优秀学生参加此次讲演活动，现组织开展参赛队伍的推荐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**参与对象**

在校本专科生及教师。

1. **讲演要求**

**1.时间：**5分钟以内。

**2.内容：**必须讲述本人的故事，通过讲演方式，展现本市高校受奖助学生在国家资助政策的支持下，不畏困难、积极进取、奋发学习、自立自强、诚信感恩、成长成才的精神面貌。

**3.形式：**需全程脱稿讲演，上海市比赛现场可根据故事内容配以伴舞、背景音乐、背景视频等辅助形式。

1. **校内选拔赛流程**

本次活动分三个组别，包括国家奖学金/上海市奖学金组、国家励志奖学金组、退役士兵组。

**1.学院初选：**各学院加强宣传、精心组织，开展初选，推荐优秀的学生参加比赛。各学院至少选择一个组别参赛，至少推荐1名学生和1位指导老师（往年已参加过市赛的学生不可报名）。

**2.学校选拔：**学校将根据各学院上报的推荐表、故事讲演稿、讲演视频进行校内选拔，择优推荐至上海市。

1. **材料报送**

5月15日前，请各学院将**推荐表**（word版）、**故事讲演稿**、**讲演视频**（mp4格式，不超过50M）、**学生照片**（照片要求近期正面免冠白底2寸彩色照片，不低于3M，格式为.jpg），打包发送至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戴老师邮箱，邮件命名为“故事讲演比赛+学院名称”。

1. **其他说明**

学校择优推荐上报后，将进行市级复选和市级遴选。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组织专家对各高校推荐的学生视频进行复选，确定进入市级遴选名单。预计6月下旬举行全市现场遴选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戴老师 021-33935419，student218@163.com

附件：第四届“谁的青春不奋斗”上海高校学生故事讲演活动推荐表

 学生处

 2025年4月29日

附件

第四届“谁的青春不奋斗”上海高校

学生故事讲演活动推荐表

学院名称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讲演题目 |  |
| 参加组别 |  | 1. 国家奖学金/上海市奖学金组
2. 国家励志奖学金组
3. 退役士兵组
 |
| 学生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在读学历 |  | 入学年月 |  |
| 专业名称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指导教师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个人简介 |  |
| 所获奖助项目 |  |
| 故事概述 |  |

**注：**①“所获奖助项目”填写大学期间所获国家资助项目名称。②“个人简介”“故事概述”每项150-200字。③此表格附在学生讲演稿正文前一并报送。